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 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三同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责 任 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张杭水

项目负责人: 姜家浩

报告编写人:姜家浩

建设单位: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77-06600728

邮编: 315600

地址: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

目 录

_,	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	工程建设情况	. 4
	2.1 建设内容	. 4
	2.2 水平衡图	. 6
	2.3 设备清单	. 6
	2.4 原辅材料消耗表	. 7
	2.5 公用工程	. 7
	2.6 生产组织和劳动动员	. 8
	2.7 生产工艺流程	. 8
	2.8 项目变动情况	10
三、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11
	3.1 污染物及环保设施情况	11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4
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4.1 环评批复要求	16
	4.2 环评要求	18
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5.1 监测分析方法	20
	5.2 监测仪器	20
	5.3 监测质量	21
	5.4 人员资质	22
	5.5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2
六、	验收监测内容	24
	6.1 验收监测内容和频次	24
	6.2 验收监测工况	24
七、	监测结果	26
	7.1 废气监测结果	26
	7.2 废水监测结果	28

	7.3 噪声监测结果	30
	7.4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31
	7.5 污染物总量核算	32
八、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35
	8.1 验收监测结论	35
	8.2 存在问题及建议	37
	8.3 总结论	37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周边示意图	
	附图 3、项目厂区平面图	
	附图 4、项目环保治理示意图	
附件	牛	
	附件1、批复文件	
	附件 2、委托函	
	附件 3、工况证明	

附件 4、生产废水产生量证明

附件5、危废协议

附件 6、竣工验收报告公示情况说明

附件7、监测报告

附件8、验收意见

附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其他

其他说明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地址	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					
建设项目单位		宁波	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排	↑建□ 技改□√	迁扩建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_	十、金属制品	出业 33-金属表面处	<u></u> 也理及热处理	加工	
国民经济 行业类型		C3360 🕏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	:处理加工		
主要产品名称	汽车配件及 油箱			实际生产 能力	汽车西	000 万套 记件、50 套油箱
环评时间	2022 年	三8月	开工时间	2022年9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10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2年11	月 25 日	日-26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单位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浙江碧峰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科技
验收单位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 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启检测i 限公司	技术
投资总概算	20 天	ī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4 万元	比例	20.0%
实际总投资	20 天		实际 环保投资	4 万元	比例	20.0%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2014年主席令第9号), 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令第 16 号,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04 号,2021 年 12 月 24 日修订;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2017 年主席令第 70 号)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3号,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 6、《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第 388 号令, 2 021 年 2 月 10 日);
-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018 年 5 月 15 日起施行;

8、《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起施行;

- 9、浙江碧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万套汽车配件、50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8 月:
- 10、关于《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文号: 甬环宁建〔2022〕159 号, 2022 年 9 月 26 日;
- 11、关于委托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函,2022年11月20日;
- 12、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浙瑞检 Y202211368):
- 13、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验收监测依据

	废气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废水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其中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 8)2类标准。

表二 工程建设情况

2.1 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甬环宁建〔2022〕159号)

环评编制单位:浙江碧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单位: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技改

建设地点: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

总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 4 万元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企业于 2018 年 6 月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通过了宁海县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宁环建[2018]1 59 号。之后于 2018 年 11 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因生产发展需要,企业于 2022 年 8 月委托浙江碧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通过了宁波市生态环境审批,审批文号为甬环宁建〔2022〕159 号。

工程规模及概况: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位于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企业以其自有厂房作为生产经营场所,设有 A、B 厂区,其中 B 厂区仅作为焊接区、包装、仓库等使用,A 厂区进行其他生产工序(包括下料、机加工、清洗、组装、检验等),用地面积共约 13386.2 平方米,现状产能为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产品的主要原料为铝板和钢板,铝板可生产 300 万套汽车配件,钢板可生产 700 万套生产汽车配件和 50 万套油箱。原项目中所有铝板制作的汽车配件在机加工后都需清洗,企业在 A 厂区为其设置 1 台超声波清洗机用于清洗,其他钢板制作的产品无需清洗; B 厂区无清洗工艺。现因生产发展需要,企业在原 A 厂区内利用现有厂房实施技术改造,具体内容为:为提升产品质量,除了原有铝制汽车配件需清洗外,油箱产品也需在机加工后进行清洗,在原 A 厂区内新增 2 台清洗机用于清洗,新清洗机在技术上较原有清洗机更为先进,具有废水自动过滤功能,可将清洗废水过滤净化后循环利用。同时,因新清洗机相较于原有清洗机更为先进,清洗效率高,能有效降低水资源消耗,因此企业将原项目清洗的铝制汽车配件中约 50%产品也转移到新清洗机中清洗,剩余 50%铝制汽车配件因尺寸等原

因无法使用新清洗机,仍使用原有 1 台超声波清洗机清洗。企业产能保持不变,仍为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1;变动情况见表 2-2;工程组成见表 2-3:

表 2-1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原项目审批产量	技改环评审批产量	实际产量
1	汽车配件	1000 万套/a (包括 300 万套铝制汽车配件、700 万套钢制汽车配件)	1000 万套/a	1000 万套/a
2	油箱	50 万套/a	50 万套/a	50 万套/a

表 2-2 变动情况表

序号		原项目产品情况	原项目工件清洗情况	本项目实际工件清洗情况
	汽车配	铝制汽车配件 300 万套/a	使用原有清洗机清洗	50%使用新清洗机清洗,50%使用原有清洗机清洗
1	1 件 1000 万套/a	钢制汽车配件 700 万套/a (产品包括控制臂、支架、 拉杆等)	不清洗	不清洗
2	油箱 50 万套/a(钢板制作)		不清洗	使用新清洗机清洗

表 2-3 工程组成表

序号	工程类别	项目组成	主要建设内容		
1	主体工程	生产区	使用 A 厂区现有厂房实施技术改造,新增 2 台清洗机用于清洗,项目实施后全厂产能不变,仍为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		
2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办公		
		供电	当地供电系统供给		
	3 公用工程		N FI TF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3		排水 排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原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宁海县深甽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准后排放		
4	废气		项目水蒸气通过车间整体通风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原项目柴油燃烧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再一并通过原项目排气筒排放		
7	4 环保工程	废水	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厂区原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水处理工艺主要为中和+混凝沉淀+气浮		
		噪声	项目将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中部,并通过车间隔音墙、设备 安装减震垫等方式,有效的减少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固废	危险废物	储存在原项目危废暂存库(位于 A 厂区西 北侧,面积约 20m²),污泥经统一收集后 交由昱源宁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 理;废过滤料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宁波庚德 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5	储运工程	仓库	用于仓储		
6	依托工程		於水依托原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处理;本项目柴油燃烧废气依托原 医废气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危险废物依托原项目危废暂存库储存		

2.2 水平衡图

项目生活用水水平衡图见图 2-1(t/a):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注*: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根据企业提供的生产废水产生量证明,生产废水年排放量为233.4吨。

2.3 设备清单

项目设备清单见表 2-4:

表 2-4 设备清单

序号	生产	主要	设备、设施	参数等备注		数量(台)	
—————————————————————————————————————	单元	工艺	名称		原项目	技改审批	实际
1			冲床	/	21	21	21
2			液压机	/	45	45	45
3		机加工	压力机	/	96	96	96
4			剪板机	/	4	4	4
5			数控铣床	/	6	6	6
6	主体	/	空压机	/	6	6	6
7	工程	送料	送料机	/	3	3	3
8		焊接	焊机(二氧 化碳焊)	/	29	29	29
9		钻孔	钻床	/	17	17	17
10		超声波 清洗	超声波清洗 机	共 5 个槽,每个槽 水容量约 450kg	1	1	1
11		运输	铲车	/	7	7	7

12	烘干	烘箱	能源为柴油	1	1	1
13	清洗	清洗机(清洗 铝制汽车配 件)	型号 WX-1000G, 水容量 250kg	0	1	1
14	清洗	清洗机(清洗油箱)	型号 WXG-1500H,水 容量 750kg	0	1	1
15	蒸气喷雾清洗	蒸汽机	小清洗机配套使 用,水容量 100kg, 耗油量约 0.84kg/h	0	1	1

2.4 原辅材料消耗表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表见表 2-5:

表 2-5 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百块针织分粉	夕 X }	单位	年用量			
—————————————————————————————————————	原辅材料名称	备注	半江	原项目	技改审批	实际	
1	钢板	/	t/a	10548	10548	10600	
2	铝板	/	t/a	1489	1489	1500	
3	无铅焊丝	/	t/a	47.05	47.05	47	
4	除油粉	/	t/a	22.1	5	5	
5	除油剂 1	25kg/桶	t/a	6.6	1.5	1.5	
6	切削液	170kg/桶	t/a	4.7	4.7	4.7	
7	机油	170kg/桶	t/a	2	2	2	
8	五金配件	/	t/a	120	120	121	
9	液压油	170kg/桶	t/a	154	154	150	
10	柴油	170kg/桶	t/a	26	9	9	
11	空压机油	15kg/桶	t/a	1	1	1	
12	钢管	/	t/a	1172	1172	1175	
13	皂化液	170kg/桶	t/a	1	1	1	
14	除油剂 2	25L/桶	t/a	0	0.4	0.4	

2.5公用工程

给水:本项目用水由当地给水管网供给。

排水: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原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指标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浓度限值】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宁海县深甽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供电:本项目供电由当地供电系统供给,能够满足生产工艺设备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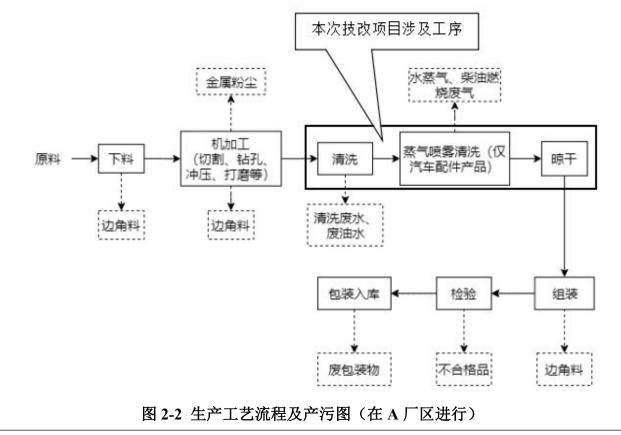
其他: 本项目厂区内不设食堂与宿舍。

2.6 生产组织和劳动定员

厂区现有员工 400 人,本项目实施后员工人数保持不变。厂区不设食堂与宿舍。项目年生产时间 300 天,白班 8h 工作制。

2.7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的生产过程在 A 厂区进行。本项目生产工艺仅列举使用两台新清洗机清洗的产品生产过程; 其他使用原有清洗机清洗的生产过程在此不进行描述, 具体生产流程如下图 2-2; 主要污染工序见表 2-6:



工艺流程简述

本次技改主要为新增两台清洗机用于清洗,清洗的产品包括汽车配件和油箱,汽车配件使用铝板生产,油箱使用钢板生产。

工件在机加工后需进行清洗,其中铝制汽车配件使用小清洗机清洗(这部分汽车配件约占所有铝制汽车配件的50%,重量约745t),油箱使用大清洗机清洗(使用钢板制作,约占所有钢板用量的3%,重量约317t)。清洗时采用喷淋清洗方式,先向清洗机水箱里添加适量除油剂²,将水加热到50℃左右(采用电加热),再通过水泵把水输送到工件上方,对工件进行喷淋清洗,以去除工件表面的油污和杂质等。

本次新增的两台清洗机具有废水自动过滤功能,在使用时能将废水通过设备自带的过滤装置进行净化,净化后的水返回水箱中继续使用。水箱中的水因蒸发、损耗以及被产品带走部分水分等原因,需定期补充,一般每隔3天补充一定量新鲜水,同时每天补充适量除油剂²;每隔2个月更换一次水箱中的水。

清洗后,对于铝制汽车配件还需使用蒸气喷雾清洗,以彻底清除工件表面可能残留的除油剂等。企业配置 1 台蒸汽机,使用柴油燃烧加热蒸汽机中的水至 100℃左右,形成水蒸气,再通入清洗机内对工件进行蒸气喷雾清洗。蒸汽机水箱容量约 100kg,每天补水量约 30kg,在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水蒸气大部分挥发到空气中,少部分被工件带走,在之后的干燥过程中也陆续挥发。

清洗完成后将工件晾干即可,无需烘干。之后再进行后续工序。

主要产污环节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水蒸气及柴油燃烧废气。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及废油水。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污泥及废过滤材料。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表 2-6 主要污染工序表

序号	污染物类型	物类型 主要污染成分				
1	废气	水蒸气及柴油燃烧废气				
2	废水	清洗废水及废油水				
3	噪声	设备在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4	4 固废 污泥及废过滤材料					

2.8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际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建设内容和生产过程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
未发生重大改变。

表三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3.1 污染源及环保设施情况

3.1.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水蒸气及柴油燃烧废气。

本项目水蒸气通过车间整体通风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原项目柴油燃烧 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再一并通过原项目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具体见表 3-1;项目主要废气污染源、污染物及排放情况见表 3-2;废气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3-3;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3-1:

表 3-1 废气执行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75条初	燃煤锅炉	燃油锅炉	燃气锅炉	75条初排双监红位直	
颗粒物	30	30	20		
SO ₂	200	100	50	 	
NO _x	200	200	150	网络以烟想	
	0.05	/	/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烟囱排放口	

表 3-2 废气污染源、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规律	全年排放时间	收集方式	废气处理方式	排放去向
柴油燃烧 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 硫、氮氧化物	间歇(8h/d)	2400h/a	设备密闭	有组织排放	大气
水蒸气	水蒸气	连续(8h/d)	2400h/a	车间整体	无组织排放	大气

表 3-3 废气治理设施一览表

污染源	废气治理工艺	排气筒数量	高度	直径	出口风量
柴油燃烧废气	依托原有废气处理设施	1 个	15 m	Ф 20ст	1300 m³/h
水蒸气	车间整体通风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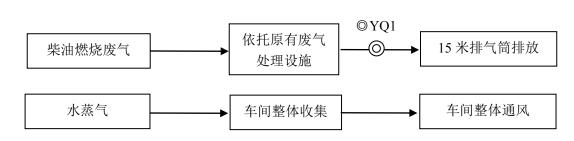


图 3-1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3.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及废油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及废油水依托原项目废水处理设施(混凝气浮)处理纳管排放。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原有废水处理设施(混凝气浮)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指标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浓度限值】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由宁海县深甽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外排,废水执行标准具体见表 3-4;主要废水污染源、污染物及排放情况见表 3-5;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3-2;废水处理设施工艺图见图 3-3;

表 3-4 废水执行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 mg/L (除 pH 外)

污染物名称	pН	COD	SS	BOD ₅	氨氮	总磷
三级标准值	6~9	500	400	300	35*	8*

注*: 氨氮指标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浓度限值。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L (除 pH 外)

污染物名称	рН	CODer	SS	BOD ₅	氨氮	总磷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 (8) **	0.5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表 3-5 废水污染源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 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治理设施	去向
废油 水	过滤	pH 值、石油类、 悬浮物、化学需氧	间歇	3t/a	依托原项	纳管排入宁海县深甽
清洗 废水	清洗	总仔彻、化子而到 量、氨氮	间歇	230.4t/a	目废水处 理设施	镇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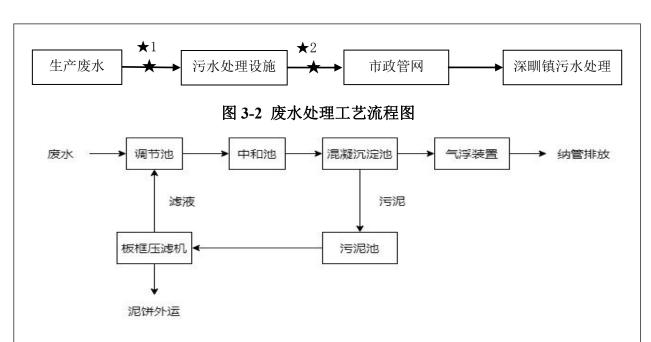


图 3-3 废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废水处理设施工艺说明: 生产废水先收集至调节池, 经调节水量和均化水质后将废水输送至中和池,调节 pH 值至 7~9。再进入混凝沉淀池, 投加 PAC、PAM 药剂与废水充分反应, 使污染因子相互聚合形成较大的絮体, 通过沉淀去除大部分悬浮物以及部分不溶的有机物。之后废水进入气浮池, 投加破乳剂, 通过气浮装置使气泡附着水中的悬浮物、油类等污染物浮到水面再进行去除, 之后将废水纳管排放。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通过压滤机压滤, 滤液回流至调节池继续处理, 污泥经脱水干化制成泥饼后外运处置。

3.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将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中部,并通过设备防震垫及车间隔音墙等方式,有效的减少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厂界四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执行标准详见表 3-6:

表 3-6 噪声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3.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一般固体废弃物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 B18599-2001)及修改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宁波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中的有关规定建造。生活垃圾处理已按照《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执行。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污泥及废过滤材料。

本项目污泥经统一收集后交由昱源宁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废过滤料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宁波庚德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本项目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见表 3-7:

表 3-7 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表

序号	固体废 物名称	产生 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固废 属性	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去向
1	污泥	废水 处理	固态	污泥	危险废物	HW17 (336-064-17)	10t/a	12t/a	交由昱源宁 海环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 司处理
2	废过滤 材料	清洗	固态	废过 滤袋 等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3t/a	0.03t/a	交由宁波庚 德行环境技 术有限公司 处理

3.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0%。环保投资明细详见表 3-8:

表 3-8 环保投资明细详表

	项目	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水	依托原项目废水处理设施	/
营运期	废气	柴油燃烧废气收集管道等	4
1279	固废	依托原项目危废暂存库	/
	噪声 /		/
	绿化及生态	/	/

	合计			/		4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及	试运行中,	基本落实了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	"三同时	付"的有关要
求,	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	i同时设计,	同时施工,	同时投入试运行。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批复要求

批复要求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情况

该项目柴油燃烧废气依托现有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现有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废气。 本项目水蒸气通过车间整体通风排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水蒸气及柴油燃烧

本项目水蒸气进过年间整体进风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原项目柴油燃烧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再一并通过原项目排气筒排放。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本项目柴油燃烧废气治理设施出口中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最大折算排放浓度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该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核定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239 吨/年。生产废水经厂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混凝沉淀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限值)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宁海县深甽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及废油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及废油水依托原项目 废水处理设施(混凝气浮)处理纳管排放。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企业生产废水排口中的pH值、石油类、悬浮物及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浓度值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该项目污泥、废过滤材料等属于危险 废物,不得随意丢弃,应妥善收集后按《危 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送有资质单位 处置;其余一般固废按资源化、无害化处 置。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污泥及废过滤材料。

本项目污泥经统一收集后交由昱源宁 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废过滤料 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宁波庚德行环境技术有 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时 清运。

加强内部管理,合理布局厂房,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将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中部, 并通过车间隔音墙、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方 式,有效的减少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该项目各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该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外排环境量控制为: $COD \le 0.012t/a$,氨氮 $\le 0.002t/a$,颗粒物 $\le 0.005t/a$, $SO_2 \le 0.001t/a$,NO $x \le 0.033t/a$ 。

全厂污染物外排环境总量为: COD 为 0.0117, 氨氮 0.0012, 颗粒物为 0.0044t/a, SO₂ 为 0.0002t/a, NOx 为 0.033t/a。

4.2环评要求

环评要求

水蒸气:无组织排放;

柴油燃烧废气: 经原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光氧催化) 处理后通过原项目排气筒排放(DA001, 不低于15m)。

清洗废水: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指标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1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后纳管排放。

- ①选购低噪声设备;
- ②生产时暂不使用的设备应立即关闭:
- ③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有异常情况 及时检修。

一般固废: 边角料(现有)、不合格品(现有)、废包装物(现有)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废切削液(现有)、废皂 化液(现有)、废柴油(现有)、污泥(现 有+新增)、废过滤材料(新增)经收集后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库,之后委托有资质 单位安全处置;

生活垃圾(现有):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情况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水蒸气及柴油燃烧 废气。

本项目水蒸气通过车间整体通风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原项目柴油燃烧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再一并通过原项目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及废油 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及废油水依托原项目 废水处理设施(混凝气浮)处理纳管排放。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将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中部, 并通过车间隔音墙、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方 式,有效的减少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污泥及废过滤材料。

本项目污泥经统一收集后交由昱源宁 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废过滤料 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宁波庚德行环境技术有 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时 清运。

①危废暂存库单独设置,内部根据危 废仓库相关设计规范进行设计施工, 做好 地面硬化、防渗防漏、防风防雨等措施。 一般固废室内贮藏,原料仓库采用水泥硬 化并做好防渗层。

处理设施等的防腐防渗情况, 杜绝污水下 渗现象发生,加强维护管理,避免跑冒滴 漏现象发生。

①安排专业人员负责厂区安全管理, 操作人员须经过专业培训:对员工进行消 防培训,加强员工安全意识;厂区须配备 消防器材。

②贮存的涉风险物质须设有明显标 志,液体物质需设防漏托盘,贮存区域需 做好地面硬化及防腐防渗工作。

③做好日常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有 异常现象及时检修。

本项目固废暂存库、原料库地面已采 用水泥硬化,对油品等液体物料的包装或 容器设有明显标志且在下方设有防漏托 盘,并由专人管理,定期检查油品等液体 物料的包装或容器破损、泄露等情况,并 制定了事故专项处置预案, 由环保专员负 责应急突发性事件的组织、指挥、抢修、 控制、协调等应急响应行动,并配备了消 ②排查各仓库、废水收集管网、废水 | 防器材、胶皮手套、急救用品、收集桶等 | 应急物资和设备; 发生泄漏时, 上报环保 局,并紧急使用砂土吸附,然后铲入桶内 收集。

> 本项目每年度都会委托第三方针对污 水处理设施、化粪池、收集管网等处的防 渗情况进行排查。

> 本项目已安排专员负责厂区安全管理, 定期进行消防培训, 厂区内已配备消防器 材。

> 本项目固废暂存库、原料库地面已采 用水泥硬化,对油品等液体物料的包装或 容器设有明显标志且在下方设有防漏托 盘,并由专人管理,定期检查油品等液体 物料的包装或容器破损、泄露等情况。

> 本项目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 组,负责对本项目相关废气收集及处理设 施的运行、维护情况进行记录。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 执行,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年号)	检出限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氨氮	0.025mg/L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工业企业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0dB
噪声	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

5.2 监测仪器

本项目主要监测设备见表 5-2:

表 5-2 主要监测设备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有效期
二氧化硫	ZR-3260 烟尘烟气测试仪	XC098	2023.3.14
 氮氧化物	ZR-3260 烟尘烟气测试仪	XC098	2023.3.14
颗粒物	MS105DU 电子天平(十万之一)	ZX076	2023.4.10
pH 值	SX721 便携式 pH 计	XC211	2023.1.25
氨氮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ZX133	2023.4.10

化学需氧量	标准 COD 消解器	ZX101	2023.4.18
悬浮物	ME204E 电子天平	ZX011	2023.4.10
石油类	MAI-50G 红外测油仪	ZX041	2023.10.22
	AWA5688 声级计	XC188	2023.8.7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AWA6223-F 型声级校准器	XC148	2023.3.8
) 芥噪戸	FYF-1 风向风速仪	XC134	2023.3.13

5.3 监测质量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采样前对大气采样器的流量进行校准,噪声仪测量前后均经校准;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见表 5-3;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平行样结果与评价见表 5-4;质控样结果结果与评价见表 5-5:

表 5-3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结果

现场测量仪器校准结果表						
仪器名称	心思刑具及给具	校准器型号 校准值 dB(A)		dB (A)	允许偏差	は田 (本の)
以 奋名例	仪器型号及编号	及标准值	测量前	测量后	1 光纤偏差	结果评价
噪声分析 仪	爱华 AWA5688XC187	爱华 AWA6223-F XC148	93.8	93.8	0.5	合格

表 5-4 平行样结果评价

实验室平行样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样品浓度(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123	1.7		<u> </u>
小	119	1.7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119	≤10	合格	
	119	0		口俗
氨氮	0.499	1.1		△ 切
	0.510	1.1		合格
	0.521	1.6	≤10	△ 切
	0.538	1.6		合格

0.239	1.1	合格
0.234	1.1	口竹

表 5-5 质控样结果结果与评价

质控样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质控样编号	样品浓度(mg/L)	定值(mg/L)	结果评价
氨氮	2005125	0.499	0.502±0.018	合格
化学需氧量	2101150	237	235±10	合格

5.4 人员资质

本项目人员资质见表 5-6:

表 5-6 人员资质

监测参与人员	职位	上岗证编号
洪小慧	技术人员	RQT2013039
杨柳	技术人员	RQT2013127
王梦娴	技术人员	RQT2013126
钱浩	技术人员	RQT2013068
宋乃超	技术人员	RQT2013108

5.5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按规定满足相应的工况条件,否则负责验收监测的单位立即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以详细说明。
- (3)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 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 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 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5)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6)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 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 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 (8)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 数据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验收监测内容和频次

6.1.1 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 监测布点图见图 6-1:

表 6-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断面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柴油燃烧废气治理设施 出口©YQ1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3次/天,共2天

6.1.2 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6-2; 监测布点图见图 6-1: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断面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调节池★1#	悬浮物、石油类、化学需氧、Ph 及氨氮	4 次/天,2 天
标排口★2#	悬浮物、石油类、化学需氧、Ph 及氨氮	4 次/天,2天

6.1.3 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3; 监测布点图见图 6-1: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1次/天,共2天

6.1.4 固废

项目无需开展固 (液)体废物监测。

6.2 验收监测工况

2022年11月25日,企业生产3万套汽车配件及0.14万套油箱,2022年11月26日,企业生产3万套汽车配件及0.15万套油箱,生产负荷为88%~90%,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6-4:

表 6-4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监测时间	企业设计 生产能力	企业实际 生产能力	验收监测时 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2022.11.25	年产 1000 万套 汽车配件、50	件、50 汽车配件、50万	生产 3 万套汽车配件及 0.14 万套油箱	88	
2022.11.26	万套油箱		生产 3 万套汽车配件及 0.15 万套油箱	90	
需要说明的其 它问题	年工作 300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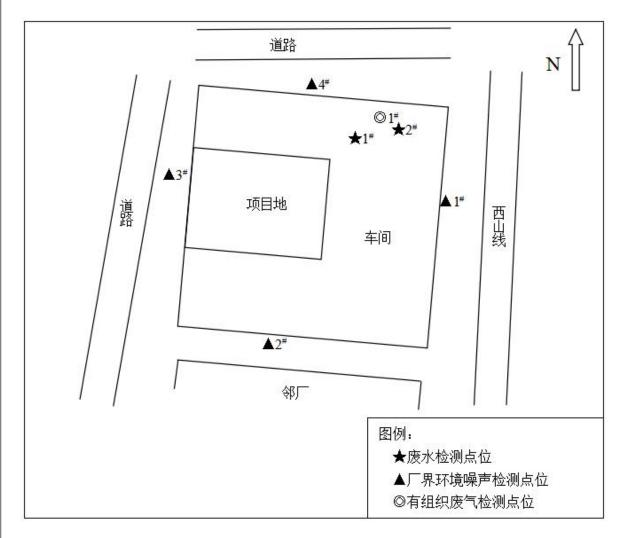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 监测结果

本项目第	柴油燃烧废气监测	划结果见表	7-1:			
		表 7-1	柴油燃烧废气监	i测结果	单位: mg/m³	
项 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	样日期	/		11月25日		
排气	〔 筒高度	m		15		
燃	料类别	/		柴油		
处	理设施	/	水喷淋+过	过滤网+活性炭吸附	+光氧催化	
检	测断面	/		处理设施出口◎1‡	<i>‡</i>	
烟气	含氧量	%		18.1		
检测	断面面积	m ²		0.1257		
平均	烟气流速	m/s		3.5		
平均	烟气温度	$^{\circ}$ C		41.3		
平均	水分含量	%	4.50			
平均标	态干烟气量	m³/h	1.30×10 ³			
	实测浓度	mg/m ³	3.9	3.8	4.0	
颗粒物	折算浓度	mg/m ³	23.5	22.9	24.1	
	排放速率	kg/h	5.07×10 ⁻³	4.94×10 ⁻³	5.20×10 ⁻³	
	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二氧化硫	折算浓度	mg/m ³	<18	<18	<18	
	排放速率	kg/h	<3.90×10 ⁻³	<3.90×10 ⁻³	<3.90×10 ⁻³	
	实测浓度	mg/m ³	12	17	21	
氮氧化物	折算浓度	mg/m ³	72	103	127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22	0.027	
采	采样日期 /		11月26日			
烟气	[含氧量	%	17.9			
检测	断面面积	m ²	0.1257			
平均;	烟气流速	m/s	3.6			

平均烟气温度		$^{\circ}$	42.3			
平均水分含量		%	4.46			
平均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1.34×10^{3}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3.8	4.1	3.9	
	折算浓度	mg/m ³	21.5	23.1	22.0	
	排放速率	kg/h	5.09×10 ⁻³	5.49×10 ⁻³	5.23×10 ⁻³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折算浓度	mg/m ³	<17	<17	<17	
	排放速率	kg/h	<4.02×10 ⁻³	<4.02×10 ⁻³	<4.02×10 ⁻³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	18	25	
	折算浓度	mg/m ³	73	102	141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24	0.034	

备注: 折算浓度是按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燃油标准进行折算。

监测期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11 月 26 日),本项目柴油燃烧废气治理设施出口中的颗粒物最大折算排放浓度 24.1 mg/m^3 (标准限值 30 mg/m^3)、氮氧化物最大折算排放浓度 141 mg/m^3 (标准限值 200 mg/m^3)、二氧化硫最大折算排放浓度<18 mg/m^3 (标准限值 100 mg/m^3)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7.2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生产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生产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	采样	日期	样品性状	pH值	氨氮	化学 需氧量	石油类	悬浮物
		09:12	微黄微浑	8.2	0.499	206	2.26	112
		10:27	微黄微浑	8.2	0.487	198	2.65	101
	11月25日	13:05	微黄微浑	8.2	0.504	202	2.50	109
		14:28	微黄微浑	8.3	0.485	206	2.51	104
污水进口		日均	值/范围	8.2~8.3	0.494	203	2.48	106
★ 1 [#]		08:55	微黄微浑	8.3	0.496	202	2.53	109
		10:27	微黄微浑	8.2	0.527	198	2.33	113
	11月26日	13:02	微黄微浑	8.2	0.490	202	2.44	106
		14:21	微黄微浑	8.2	0.530	206	2.47	108
		日均	值/范围	8.2~8.3	0.511	202	2.44	109
	11 月 25 日	09:18	微黄透明	7.7	0.234	121	0.60	23
		10:34	微黄透明	7.6	0.239	119	0.34	22
污水排口 ★2 [#]		13:12	微黄透明	7.7	0.225	123	0.24	26
		14:35	微黄透明	7.6	0.231	121	0.37	29
		日均	值/范围	7.6~7.7	0.232	121	0.39	25
		08:52	微黄透明	7.6	0.239	123	0.27	29
		10:23	微黄透明	7.7	0.251	121	0.40	32
	11月26日	13:12	微黄透明	7.7	0.228	123	0.44	34
		14:05	微黄透明	7.7	0.245	119	0.53	27
		日均	值/范围	7.6~7.7	0.241	122	0.41	30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企业生产废水排口中的pH值7.6~7.7 无量纲(标准限值6~9无量纲)、石油类最大日均浓度值0.41mg/L(标准限值20mg/L)、悬浮物最大日均浓度值30mg/L(标准限值400mg/L)及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浓度值

122mg/L (标准限值 500mg/L)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氨氮最大日均浓度值 0.241mg/L (标准限值 35mg/L) 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
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7.3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3;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4:

表 7-3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主要声源	等效声级Leq	
厂界▲1#	- 11月25日	10:52-10:55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7	
————————————————————————————————————		11:03-11:06	整体生产噪声	55	
厂界▲3#		11:13-11:16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6	
厂界▲4#		11:22-11:25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7	
厂界▲1#	- 11月26日	10:20-10:23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7	
厂界▲2#		10:28-10:31	整体生产噪声	57	
厂界▲3#		10:37-10:40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5	
 厂界▲4 [#]		10:47-10:50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5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该项目各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表 7-4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检测时段	风速(m/s)	风向	天气状况
2022.11.25	10:52-11:25	1.8	东南	晴
2022.11.26	10:20-10:50	1.7	东北	晴

7.4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项目生产废水处理效率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生产废水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番目	去除率(%)		
	项目	11月25日	11月26日	
监测点	氨氮	53.0	52.8	
正 侧 尽	化学需氧量	40.4	39.6	
	石油类	石油类 84.3		
	悬浮物	76.4	72.5	

7.5 污染物总量核算

根据《"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国发〔2016〕65 号〕,以及国家环保部"十三五"期间污染物的减排目标,浙江省列入总量控制指标的有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根据按照《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及《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等文件,对 VOCs 等应做总量控制要求。根据甬环发[2011]36 号"关于印发《宁波市环保局建设项目排污总量调剂平衡审核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宁波纳入考核的污染物指标有 COD、SO2、氨氮、氮氧化物和重金属五项。

根据《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 36号)中规定: 所在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的, 建设项目应提出有效的区域削减方案,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倍量削减;所在区域、流域 控制单元环境质量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的,原则上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 区域等量削减。本项目位于宁海县,所在区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能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 境质量标准,因此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等量削减。

根据《宁波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规定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的排污单位,需进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包括①年排放废水 1 万吨以上、或年排放 COD1 吨以上、或年排放氦氮 0.15 吨以上的工业企业,超限值的污染物实施总量控制,该废水是指排污单位产生且与生产废水同一排污口排放的各类废水,不包括单独排放的生活污水。②2 蒸吨/时以上燃煤锅炉、或年排放二氧化硫 3 吨以上、或年排放氦氧化物 1 吨以上的工业企业,超限值的污染物实施总量控制。③重污染行业的化学需氧量和氦氮实施总量控制。具体行业为:化工(包含石化、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制造、医药制造、化纤)、制革及毛皮加工、印染、造纸、电镀等。本项目不属于上述情况之列,故无需进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本项目主要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 、 NH_3 -N、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颗粒物。根据上述文件,烟粉尘、 SO_2 、 NO_x 的排放量实行等量替代削减,替代削减比例为1:1; 企业同时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的污染物排放量无需区域替代削减,生产废水的COD、 NH_3 -N排放量应实行区域替代削减,替代削减比例为1:1。

因项目锅炉并未 8 小时持续燃烧,故难以以监测排放速率作为其总量计算依据。本项目总量以原辅材料使用量作为判定依据,根据企业提供的原辅材料消耗量使用证明,全厂柴油总用量变为 9t/a,本次验收计算全厂柴油燃烧废气产排量。柴油燃烧废气主要

污染物及产排污系数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机械行业—柴油工业炉窑工艺"相关数据:每吨柴油燃烧产生的工业废气量为17804m³,二氧化硫量为19Skg(S%为含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根据《车用柴油》(GB19147-2016)规定柴油中硫含量不大于0.001%,则S=0.001),氮氧化物量为3.67kg,颗粒物为3.28kg。本项目新增蒸汽机的柴油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原项目柴油燃烧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再一并通过原项目排气筒排放,除尘效率约85%,则SO₂0.0002t/a、NOx0.033t/a、颗粒物0.0044t/a。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表 7-6; 项目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7-7:

表 7-6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废水类别	产生量 t/a	污染因子	最终排放浓度 mg/L	最终产生量(t/a)
生产废水	222.4	COD_{Cr}	50	0.0117
土厂及小	233.4	NH ₃ -N	5	0.0012

表 7-7 项目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	目	原项目 审批排 放量	以新带 老	本项目 环评预 估排放 量	项目实 施后总 排放量	增减量	削减 比例	需替 代削 减量	实际排 放量
	生	废水量	3442.5	0	0	3442.5	0	/	/	3442.5
	活污	COD	0.1719	0	0	0.1719	0	/	/	0.1719
	水	NH ₃ -N	0.0172	0	0	0.0172	0	/	/	0.0172
A	生	废水量	450	225	14	239	-211	/	/	233.4
广	产废	COD	0.0225	0.0113	0.0007	0.012	-0.011	1:1	/	0.0117
X	水	NH ₃ -N	0.0022	0.0011	0.0001	0.0012	-0.001	1:1	/	0.0012
		SO ₂	0.0201	0.0199	0	0.0002	-0.0199	1:1	/	0.0002
]	NO _X	0.0954	0.0624	0	0.033	-0.0624	1:1	/	0.033
	炬	国粉尘	0.0068	0.0024	0	0.0044	-0.0024	1:1	/	0.0044
В	生	废水量	510	0	0	510	0	/	/	510
广	活污	COD	0.026	0	0	0.026	0	/	/	0.026
X	水	NH ₃ -N	0.0026	0	0	0.0026	0	/	/	0.0026
	房	 	4402.5	225	14	4191.5	-211	/	/	4185.9

	COD	0.2204	0.0113	0.0007	0.21	-0.011	1:1	/	0.21
合	NH ₃ -N	0.022	0.0011	0.0001	0.021	-0.001	1:1	/	0.021
计	SO ₂	0.0201	0.0199	0	0.0002	-0.0199	1:1	/	0.0002
	NO _X	0.0954	0.0624	0	0.033	-0.0624	1:1	/	0.033
	烟粉尘	0.0068	0.0024	0	0.0044	-0.0024	1:1	/	0.0044

综上,项目全厂核定污染物: COD0.21t/a、NH $_3$ -N0.021t/a、SO $_2$ 0.0002t/a、NOx0.033 t/a、颗粒物 0.0044t/a。其中 COD、NH $_3$ -N、SO $_2$ 、NOx、颗粒物排放量相比原项目均无新增,无需进行区域替代削减。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8.1 验收监测结论

8.1.1 验收监测工况

2022年11月25日,企业生产3万套汽车配件及0.14万套油箱,2022年11月26日,企业生产3万套汽车配件及0.15万套油箱,生产负荷为88%~90%,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8.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水蒸气及柴油燃烧废气。

本项目水蒸气通过车间整体通风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原项目柴油燃烧 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再一并通过原项目 排气筒排放。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本项目柴油燃烧废气治理设施出口中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最大折算排放浓度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8.1.3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及废油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及废油水依托原项目废水处理设施(混凝气浮)处理纳管排放。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企业生产废水排口中的pH值、石油类、悬浮物及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浓度值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8.1.4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将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中部,并通过车间隔音墙、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方式, 有效的减少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该项目各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8.1.5 固废处置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污泥及废过滤材料。

本项目污泥经统一收集后交由昱源宁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废过滤料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宁波庚德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8.1.6 污染物总量核算

根据《"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国发〔2016〕65 号),以及国家环保部"十三五"期间污染物的减排目标,浙江省列入总量控制指标的有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根据按照《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及《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等文件,对 VOCs 等应做总量控制要求。根据甬环发[2011]36 号"关于印发《宁波市环保局建设项目排污总量调剂平衡审核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宁波纳入考核的污染物指标有 COD、SO₂、氨氮、氮氧化物和重金属五项。

根据《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 36号)中规定: 所在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的, 建设项目应提出有效的区域削减方案,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倍量削减; 所在区域、流域 控制单元环境质量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的,原则上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 区域等量削减。本项目位于宁海县,所在区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能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 境质量标准,因此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等量削减。

根据《宁波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规定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的排污单位,需进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包括①年排放废水 1 万吨以上、或年排放 COD1 吨以上、或年排放氨氮 0.15 吨以上的工业企业,超限值的污染物实施总量控制,该废水是指排污单位产生且与生产废水同一排污口排放的各类废水,不包括单独排放的生活污水。②2 蒸吨/时以上燃煤锅炉、或年排放二氧化硫 3 吨以上、或年排放氮氧化物 1 吨以上的工业企业,超限值的污染物实施总量控制。③重污染行业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实施总量控制。具体行业为:化工(包含石化、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制造、医药制造、化纤)、制革及毛皮加工、印染、造纸、电镀等。本项目不属于上述情况之列,故无需进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本项目主要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 、 NH_3 -N、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颗粒物。根据上述文件,烟粉尘、 SO_2 、 NO_x 的排放量实行等量替代削减,替代削减比例为1:1; 企业同时排放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的污染物排放量无需区域替代削减,生产废水的COD、 NH_3 -N排放量应实行区域替代削减,替代削减比例为1:1。

项目全厂核定污染物: COD0.21t/a、NH₃-N0.021t/a、SO₂0.0002t/a、NOx0.033t/a、颗

粒物 0.0044t/a。其中 COD、NH₃-N、SO₂、NOx、颗粒物排放量相比原项目均无新增,无需进行区域替代削减。

8.2 存在问题及建议

1、进一步加强企业的环境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8.3 总结论

根据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验 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结果,我们认为该项目在实施过程及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中 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7	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				项目作	代码	/		建设地点 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60 金属	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建设性	生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				实际生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 :		环评单位 浙		浙江	浙江碧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波市生态	环境局				审批文	と号	甬环宁建	(2022) 15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	表	
建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	J				竣工日	期	2022年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	时间	2020	.03.23	
建设项目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宁波沃特汽	车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证	设施施工单位	宁波沃特	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	证编号	9133	0226681095884T001Z	Z
	验收单位	宁波沃特汽	车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	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瑞启村	金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环保护	投资总概算 (万元)	4		所占比例(%)		20.0		
	实际总投资	20					实际环	不保投资(万元) 	4		所占比例(%)		20.0		
	废水治理 (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4	噪声治理(万元	(;	/	固体废物治理(万	元)	/	绿化及生态(万)	元)	/	其他 (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	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	/a	
运营单	位	宁波沃特汽	车部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社会统一	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构	1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3	3年1月	5 日	
	污染物	原有排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	本期工程允许	本期工程产生	本期工程	全自身	本期工程实际排	本期工程核定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	全厂实际排放	全厂核定	と排 放	区域平衡替代	排放增减量
污染	177470	放量(1)	度(2)	排放浓度(3)	量(4)	削减量(5)	l	放量(6)	排放总量(7)	量(8)	总量(9)	总量(10)		削减量(11)	(12)
物排	废水	0.4402	_	_	_	_		0.0008	0.4191	0.0225	0.4186	0.419	91	_	-0.0217
放达	化学需氧量	0.2204	122	500	_	_		0.0004	0.21	0.0113	0.21	0.21	1	_	-0.0109
标与	氨氮	0.022	0.241	35	_	_		0.00004	0.021	0.0011	0.021	0.02	1	_	-0.001
总量	石油类	_	_	_	_	_		_	_	_	_	_		_	_
控制	废气	_	_	_	_	_		_		_	_	_		_	_
(I	二氧化硫	0.0201	<18	100	_	_		0.0002	0.0002	0.0199	0.0002	0.000	02	_	0
业建	烟尘	0.0068	24.1	30	_	_		0.0044	0.0044	0.0024	0.0044	0.004	14	_	0
设项	工业粉尘	_	_	_	_	_		_	_	_	_	_		_	_
目详	氮氧化物	0.0954	141	200	_	_		0.033	0.033	0.0624	0.033	0.03	3	_	0
填)	VOCs	_	_	_	_	_		_	_	_	_	_		_	_
	工业固体废物	_	_	_	_	_		_		_	_	_		_	_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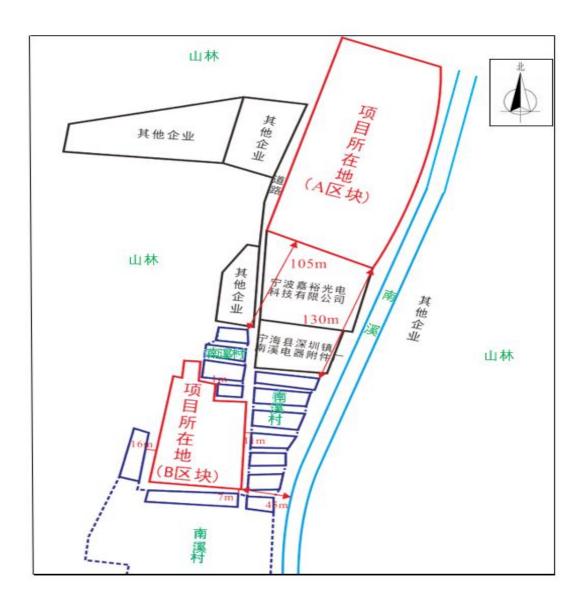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二、项目周边示意图(仅A厂区)



附图三、项目厂区平面图



附图四、项目环保治理示意图



柴油燃烧废气产生源及收集装置(密闭收集)



柴油燃烧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



污水处理设施



危废暂存库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甬环宁建 (2022) 159号

关于《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要求审批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套汽车配件、50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请报告》及随文附送的《年产1000万套汽车配件、50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现将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根据你单位委托浙江碧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结论,以及该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情况,原则同意项目《环评报告表》结论。《环评报告表》经审查 后可作为该项目日常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依据。

建设项目还应当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要求。

二、该项目利用位于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自有已建厂房,总投资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万元。拟在现有产能基础上于A厂区实施技术改造,新增2台清洗机对油箱及部分铝制汽车配件进行清洗。待项目技改完成后,全厂仍为年产1000万套汽车配件、50万套油箱的生产规模。

三、项目建设应落实以下环保措施:

- 1、该项目柴油燃烧废气依托现有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现有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 2、该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核定生产废水排放量为239吨/年。生产废水经厂区现有污水处理设施混凝沉淀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限值)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宁海县深甽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

- 3、该项目污泥、废过滤材料等属于危险废物,不得随意丢弃,应妥善收集后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送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余一般固废按资源化、无害化处置。
- 4、加强内部管理, 合理布局厂房,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有效隔声降噪措施,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5、该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外排环境量控制为: COD ≤0.012t/a,氨氮≤0.002t/a,颗粒物≤0.005t/a,SO₂≤0.001t/a,NOx≤0.033t/a。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规定,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审项目环评文件。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报审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该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199月20章日

关于委托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函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况稳定、 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贵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监测工作。



附件三、工况证明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证明

监测时间	企业设计 生产能力	企业实际 生产能力	验收监测时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以 实际生产能 力比较)(%)
2022.11.25	年产1000万套汽车	年产 1000 万套汽车	生产 3 万套汽车配件 及 0.14 万套油箱	88
2022.11.26	配件、50万套油箱	配件、50万套油箱	生产 3 万套汽车配件 及 0.15 万套油箱	90
需要说明的 其它问题		年工作 30		司 °10

委托单领定

2022年前身26日

附件四、生产废水产生量证明

生产废水排放量证明

兹证明,因我公司管径问题,生产废水排口无流量计加装条件,故本项目清 洗废水及废油水以企业清洗槽更换次数等进行推算,根据企业介绍,原项目 A 厂区有 1 台清洗机,原用于清洗所有铝制汽车配件,每天产生清洗废水 1.5t。 现在将铝制汽车配件中的 50%工件改用新清洗机清洗,其余 50%工件使用原有清 洗机清洗,则按比例预估,每天产生清洗废水量约 0.75t,即年产生废水量 225 t/a(排放量按用水量 90%计,则用水量大约为 250t/a);项目新增 1 台小清洗机, 根据企业介绍,清洗机水箱容量为 250kg,新清洗机带有自动过滤装置,可将废 水净化后返回水箱继续使用,平均2个月更换一次水箱中的水,排放量按水箱容 量 90%计,则年产生清洗废水量为 1.35t/a;新增 1 台大清洗机,根据企业介绍, 清洗机水箱容量为 750kg。据企业提供信息,新清洗机带有自动过滤装置,可将 废水净化后返回水箱继续使用,平均2个月更换一次水箱中的水,排放量按水箱 容量 90%计,则年产生清洗废水量为 4.05t/a。根据企业介绍,两台新清洗机在 使用过程中, 通过设备自带过滤装置净化废水, 过滤装 置在净化过程中会产生 少量含油、杂质的废油水,小清洗机每天产生约 3kg/d,大清洗机每天产生约 7kg/d, 合计废油水产生量 10kg/d (年产生量 3t/a)。全厂全年生产废水排放量 为 233.4t/a。

特此证明!





危险废物委托利用处置协议

合同编号:	YYNH-375-2022	

委 托 方(甲方)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显源宁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______2022 年 5 月 6 日

AE AU AE

1



危险废物委托利用处置协议

甲方(委托方): _____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___

乙方(受托方): 显源宁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其它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将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符合乙方经 营范围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利用处置。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委托危险废物情况

1、甲方按实际产废计划委托乙方处置危废,具体以实际转移量为准,年度转移计划如下: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废物数量 (吨/年)	物理性状	包装方式
1	HW17	污水处理污泥	336-064-17	12	固态	吨袋装

二、处置价格

- 1、甲、乙双方确定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废物的处置费按照结算价进行结算收费。
- 2、甲、乙双方确定甲方委托乙方处置 HW17 类废物的基准价为_1500 元/吨_,参照基准价,结合甲方入厂废物中的主要有害成分总铬

(Cr) 含量 (mg/kg)确定结算价如下:

废物类别	基准价 (元/吨)	有害成分控制范 (mg/kg)	修正价(元/吨)	结算价 (元/吨)	
		总铬≤30000	0	1500	
		30000<总铬≤40000	+300	1800	
HW17	1500	40000<总铬≤60000	+500	2000	
		60000<总铬≤80000	+700	2200	
		总铬>80000	+900	2400	

结算价(含税)=基准价+修正价

- (1) 基准价定义:基准价为乙方为甲方处置服务的基础价格,在合作过程中乙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利用情况对基准价进行调整,乙方要进行价格调整需提前一个星期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已付处置费而未清运部分及已清运部分按原价格执行,其余按新调整价格执行。如甲方收到通知后,七日内未作出书面质疑回复的,则视为同意调整。
- (2) 修正价定义: 修正价是对废物中铬等有害元素超出内控指标而在基准价之上额外收取的费用。
- (3)入厂检测:甲方入厂废物有害成分以乙方入厂检测结果为准,同一企业每日每车入厂检测,当车检测结果作为甲方入厂废物确定修正价的依据。
- 3、每月15日前,甲、乙双方核对上月废物转移量及结算价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费用及支付方式



YUYUAN 景遊环保料块

- 1、本协议签订时,甲方需向乙方缴纳**预处置费、运输服务费合计<u>;5000 元</u> (大写:伍仟元整)**,甲方未按约定支付以上预付款的,则乙方有权拒绝为甲方清运处置,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实际处置废物时,结算总额未超过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收费:超过 5000 元的,超过部分需另外缴费。
- 2、由<u>乙方</u>委托有危废相关类别运输资质的运输公司,将危废运至乙方厂区指定卸货场地。运输服务费<u>1000元/年</u>,由甲方承担, 支付给乙方。
- 3、危险废物转移须在协议有效期内完成,预交的_5000元(仅在协议期内有效,协议期内未使用的,则该款项作为乙方管理成本不予退还。
- 4、按月结算,甲方应在乙方开具发票后 15 日内付清处置费等相关费用。甲方逾期支付的,甲方必须支付乙方逾期利息损失(以未付款项为基数按 4 倍的同期 LPR 利率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同时乙方有权暂停安排车辆进行清运、暂停废物处置、解除本协议。 乙方为此提起诉讼而产生的诉讼、保全费、律师费、担保公司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 5、甲方不得采用现金方式支付,相关费用**必须汇入乙方指定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银行帐号:** 561006258018010130344, 若甲方未将货款转至该账号的,则视为甲方付款不成功,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四、交货方式

- 1、乙方根据生产运行情况,提前1天将废物处置计划通知甲方,甲方接到通知确认后,按计划做好废物转移准备。
- 2、甲方应指定专门人员及时安排废物按相关规范进行装车、交接工作,并做好危险废物转移相关手续。
- 3、由_乙方_委托有危废相关类别运输资质的运输公司,将危废运至乙方厂区指定卸货场地。运输费由乙方承担。
- 4、甲方进厂废物转移数量以乙方过磅数量为准(甲方过磅为参考),每车过磅。
- 5、危险废物转移时,甲方应规范、及时做好转移联单填报工作,并在车辆出发时发起联单。

五、危废转移相关约定:

- 1、甲方委托乙方利用处置的危险废物必须在乙方《危废经营许可证》范围之内。
- 2、甲方需如实向乙方提供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的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环评报告固体废物章节复印件及本年度废物数量等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危险废物资料及危废样品真实有效,为乙方取样检测提供便利。
- 3、若甲方产生新的废物或废物性状发生较大变化或因为某种特殊原因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 书面说明。若甲方未及时告知乙方,导致该批次废物在清理、运输、贮存或利用过程中产生的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的,甲方必须承担 相应责任,由此导致乙方产生处置费用增加的,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追加处置费和相应赔偿的要求。
- 4、甲方不得在处置废物当中夹带剧毒品、易爆类物质,乙方在废物处置过程中,由于甲方隐瞒废物化学成分或在废物当中夹带易燃 易爆品而发生的事故,甲方应承担责任,并全额赔偿事故所造成的损失。
- 5、甲方提供的危废必须按种类进行分类包装、标识清楚。合同范围外及不明废物,乙方拒绝接收。因拒收退货产生的往返运输费用 由甲方承担,因此而造成的经济及法律责任由甲方负责。
- 6、废物运送到乙方后,乙方有权进行到厂检测分析,若检测结果与之前采样分析结果存在较大差异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该批次废





YUYUAN

- 物,为此而产生的往返运输、装卸及人员等相关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 7、因甲方原因,导致甲方入厂废物拒收退货的,因此而产生的往返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由乙方负责委托运输的,甲方需根据运输 距离按1元/吨公里 支付运输费给运输公司。
- 8、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危废必须按种类分类规范包装,标识清楚,不得在危废包装物中混入铁器、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小包装袋 等杂物。如乙方在接收处置过程中发现甲方包装物中存在混入铁器、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小包装袋等杂物问题,未拒收退货的。乙 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发现单车次 1000 元 起步支付分拣费给乙方,依次累计。甲方须根据乙方开具的服务费发票,在支付当批处置费时 一并付清。如甲方存在多次此类情况发生的,乙方有权暂停甲方废物处置。
- 9、甲方收到转移联单并在废物产生单位信息一栏盖章后,应在3日内按要求将转移联单快递寄回乙方,便于乙方按环保要求进行整 理归档。
- 10、乙方对甲方要求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将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进行处置。
- 11、乙方在停产检修、生产调整等情况下,不能保证收集甲方的废物;协议执行期间,如因许可证变更、主管部门要求或其它不可 抗力等因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或利用/处置某种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 12、甲方人员和车辆进入乙方生产区域,必须遵守乙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并服从乙方人员的指挥;乙方到甲方进行危 险废物信息调查、采样、运输危废时必须遵守甲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并服从甲方人员的指挥。
- 13、甲方应指定专人对接危险废物转移,协调装车、称重、交接、结算、对账等工作。甲方指定人员发生变化时,应及时通知 乙方。

甲方联系人:	郑景骞	
联系电话:	177 0660 0728	
地址:	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	

六、其它

- 1、如果废物转移计划审批未获得主管环保部门的批准,本协议自动终止。
- 2、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 法院起诉。
 -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4、本协议有效期自<u>2022</u>年<u>5</u>月<u>6</u>日至<u>2022</u>年<u>9</u>月<u>21</u>日。
 -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壹份、乙方叁份、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昱源宁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 (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574-59952238

地址:

地址: 宁波市宁海县强蛟镇振兴西路 159 号

签订日期: 2022年5月6日

工业危险废物

运

合

同

专同编号: CDE-202 -

THE FIREHALL HAS THEND (FRACE)

乙方: 宁波波携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收运按收率位)

签订时间: 如》年 1月 7 日

中方: 守汉政杨清华却对在中心不到以下按照中方)

乙方: 宁波庚獲行郑建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資料乙方)

乙方是宁海县小蚕企业危险及物统一农证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监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体度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 根以及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用、公平的基础上。经等、乙联方共同协调。发平方在 生产、生活和其他运动中产生的危险发他的收集、贮存、集中利用处置等相关事实达成 以下金属条款、以供信守。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与父亲

- 1、乙方负责办理乙方所在地生态环境体门《危险接触特得联举》及危险废物处理的 相关平性。
- 2、乙方需向平方提供有效的、与乙方废物相关的废物核还要原证明。乙方确保具备 合规的废物销与及保还设施。
- 乙方确保在接收平方直物后不产业对环境的二次污染。是废榜书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
- 4. 乙方在转运平方应物时,需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升接受平方的 担督。
- 6. 乙方在与甲方廷行赵检波物交接过程中。应对甲湾的走验波物进行标论。对于私 展成盛装不完善有可能导致安全。环保事故发生的。有权要求平方于以重新包装、处理。 对于平方重新包装、处理。仍结不到危险废物包装标准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采取标 些的婚姻以源来损失的发生。所产生的费用由平方承担。
- 6、乙方应对交接的危险重物进行核实,并与甲方相关工作人员予证书面签字领认。 严格执行《愈胜废物特移核单管理办法》。
- 7、乙方或运输人员进入平方广区范围内。应当建守平方广区的相关管理规定。但让 运输车辆整速进入广区,并且根据蒸方套发的运输时间。线路和运量建运甲方储存的危 粉度物。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阶层储器、确保运输安全。
 - 8、走险废物运输纹程中。发生安全或环保事故,由这指方承担。
- 9、乙方对平方交付的危险度验的种类、组成等内容有权进行检验、必要时、可以委托具有危险度被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

10. 乙方有根按丹向平方提出对联要求。平方应整合乙方对张人员核对张信。核对充供后、经由平方指定的对张人员予以收认。

(三) 毕汝的权利与义务

- 甲方类类亦理甲方形在地出恋环境有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皮肤特殊但关于 食、和跨省转移子续等相关事宜《谷里署》。
- 2. 平方相关负责人员应将本单位的危险废物按股票本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进行分类。 效果、包装弃安全存款在符合国家技术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本向。在此期间发生的 扩全环保事故、由甲方承租责任。
- 3、平方负责提供符合基本有关技术规定的包装物和容易,并对应验及物过行资格包 收成盛衰。规范充效物标识和标案,并将有关危险废物的性质、效在传施书面会知乙方; 由于平方包装或品质不要造成的危险废物泄露、扩散、腐依、污染等环保和安全事故。 为应承担股应责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经贸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置,不得召行 计理或者交出第三方进行处理。
- 年方安排相关人员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工作。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特额》并管理
 2 申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非常情况。
 - (1) 危险废物品胜未列入本合同。
 - (2) 标识不规范或者强误、包装被损或者密封不严;
 -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是合包装:
 - (4) 英德捷英国苯克隆度稳包装、运输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 5、甲方类类类俱危险或物名标、危险成分、特性、应急防护措施、严度工艺及严度 或说领等资料。甲方应保证其实际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形态等率项与本合 或变更、补充的定的事项一致。若进甲方未如实告知、导致乙方在运输、保存和关重 程中引起组类和事故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负任。
 - 6. 从真建守会同约定的装运时间。如及生变功。双方可以另位协商。
- 7、平方空积极配合危险废物的运输、特益等工作。并安排形式人员负责收运、资本。 方的走险废物需要描述时。应提前十个工作目进知甲方。并与乙方确定清运的具体目 。若由甲方原因造成资物无法正常经运的情况。由此造成的责任、由平方负责。
- 8、金国服内、为最大准度避免团产及环节及危险或分不明确营业的收运及处置风险。 方有义各配合乙对其危度产生环节运行调研专察。
 - 9、平方应在各面约定的期限内自己方支付委托收达费用。
 - 二、責任承担

- 1、在走垃圾物特特至乙方广汉之前。赤发生常外或老果状。由过每方承担责任。
- 2、在危险废物物得至乙方厂以之后。要定生意形成者事故。由这错方承担责任。

三、危度的计量及交换

- 1、危险废物的重要(含化装)、以乙分实际过程之重要为准。若平方对乙方过增重 量等有异议。且去出其相关证据,其由协定解决。
 - 2、平方应根据先险直收的营费切实填写标择联系。
 - 3、危险废物必须按收移班半中内容标准要求灾程危险废物。

告、合英分款

- 1、特別位据:根据免险废物证特的重后的数量年因或《免股废物的程规学》等数量 确认凭证;过珅称重数董单报片《商哈废物劫郡胜草》上标注载量不一致的。证《危险 发物转移联系) 为难。
 - 2、付款方式。详见时代《免险废物收达报价准》。

五、光股度物运输

- 1、危险度物的运输工作由乙方为贵。乙方可接受平方委托、为平方代办证额、如平 方与运输方签订运输合同、需要甲方要托手续的、甲方应积极配合。
- 2、甲左委托乙方代方廷翰的。危险重物新运输费用由甲方按照《危险发统转迁而作 年》的定支付给危及证验单位。
 - 3、 克特安朴证检过程中苏发士意外或者事故、风险由证偿方承担。
 - 4、也险度物运验过程中装车世界方面贵。卸车出乙方负责。

六。线约责任

- 1、各部反方申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市约方司权要求进约方等上进约行后。 当承担相应进的责任。若该或经济勘处,受整力有权实进的方案验。
- 2. 甲方米按斯本合同约定处理危险废物或者未按约定行款的。 凸方电权要绝错错处 置平方意险废物。直至平方按约定履行责任先止。由此难或的很失由平方承担。

七、会別的安更、學验或終止

- 3、因强率进降、业规或政策的变化。导致对危险压物的特征要求发生变化时。双方 应根据新的要求对合同进行变更,解除或终止。
- 2. 会員一方員事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安 死或解除也因,
 - 3、有下列世况之一的。合同一方法事人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
 - (1) 经年、乙原方货商一届。

- (2) 资不可扰力被快不保实现会同目的;
- (3) 平方成乙方因合并、合立、解散、核产年政党会民不能提行。
- (4) 旋律、行政设规规定的其程表形。
- 4. 甲、乙双方按照本台国家九条之规定主张解除分别的,应告提前30日布至通知 对方。

八、保管各款

在合同协商和履行期间。莫方对肝获罪的对方资料。但总数据率文件均负率保管关 会。未经对方示百其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协商、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定非以后以任何方 式泄露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享动。

九。辛以解决方式

十、其他各款

- 1. 本台间一次高份、甲乙酰方多执量针。
- 2、本合同经可芯其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 主领。
 - 3、本合同院但是本台间的组成部分。与本台同具有同等进律效力。
- 4、本台间的修订、封充规能双方协需并签订书面针无协议。除学双方的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否则对本台间的包包技功、修订、增加或删减的属无限。
- 5、本分判未尽事宣。可以由双方并行协则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如果而无协议内 签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十一、春州湖景

- 2. 丰全阿东坡照台 1495年 1月 7日至 1486年 1月 6 日之1
- 2、本会問開版區滿起。經甲、乙双方协商、可以续答、受更或重新签订合例。

十二。委托处置内容、故费和支付要求

- 1. 本全界签订时,平方管银行处置者 1000元(入金一次一场大场看)。合计人民等 20元(大等) 227.
 - 三 百次位过程电数键费 (180 元/吨)。 再次位过程围接 800 元/年。

克底处置费用《不会校》。

津華	政协名称	介质代码	华产业量(地)	处置要《元/性》
	Tablesty	from correct	1 1	hore
2				
3				
5				
6				
7				

各注: 危疫首次运费 180 元/吨。

- (1) 性款周期; 甲方确认合同后7个工作目内打款(合同生效目期以银行作款水平为准)。
- (2) 甲方原在收到乙方所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站清达输费及意及处置费。如果甲方元按双方协议的定如期支付该费用。每途期1日,甲方应按日平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运的金。同时乙方有权管停该协议。直至费用付清为二,期间所造或后集由甲方承担。

(3) 其他服务事项:

- (1) 运输服务:由 乙为 负责。
- (2) 包装服务: 由 甲方 代音。
 - (3) 菜本瓜多。此 甲力 负责。

143	其包有健康表	

- (4) 此价格处置单包含甲乙基方面坐机击,仅限基方内部存档,约由外提供。
- (6) 此价格处置单为甲乙灰方签署的《工业危险废物状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合 同不一致的。以水阳群鼓刷的为容为准。
- (6) 危速总位数结算恢范波转移联并为准,具体事宜协商。
- (7) 甲方的爾处置的裝物与洗贴废物标签不符合本协议要水或废物标签名称与包装为废 物不一致时。乙方有权推绝接收甲方废物或老百该批次资物、所产生的相应运费由甲方 承担。包装容器甲方目录,乙方聚最终处置情况驱还。(例如: 200L 大口塑料情、要求: 容到无治漏、高处置)。



代理人工

元户集件:

联. サ : :

纳税人税平1

SEE SEE

电话士

联系人汇

联系电话:

季订日期。

3 - 1.



并产银行、上海波尔安展银行中波宁海京行

施.号: 9418007880(409001575

局税人税号: 913302268A2CT9YC24

邮编: 315600

电话: 0574-67051766

联系人: 榜迩溟

联系电话: 18969408365

整订日期: 395. 1-

附件六、竣工验收报告公示情况说明

建设项目关于竣工验收报告公示情况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

我公司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甬环宁建(2022)159 号)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完成竣工验收报告,已将竣工验收报告于 1 月 6 日进行公示,公示日期不少于 20 个工作日,公示地址(网址)为 www.zjbfhb.com ,特此报告。





THE THE MALE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u>浙瑞检 Y202211368</u>

项目名称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

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HUTTER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hejiang Ruigi Testing Fechnology CO.,LTD

THE WORLD

声明

- 1. 本报告未盖"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2. 本报告无审核、批准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 4. 本报告检验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由委托方送检的,本报告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接收的样品负责;
-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验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 所有检验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 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6.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内容;
- 7. 委托方对本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验检测结果。



公司名称: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九环路 63 号 1

幢D座2、3楼

电话: 0571-87139636

客服: 0571-87139635

传真: 0571-87139637

网址: www.zjrqchina.com

邮箱: rqtest@sina.com

NOT WEEK

委托概况:

1. 委 托 方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 委托方地址	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
3. 受检单位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4. 委托内容	废水、废气和噪声检测
5. 样品性状_	废水性状见表 1,废气(颗粒物滤膜采集)
6. 采 样 方_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 采样日期_	2022年11月25日—26日
8. 接收日期_	2022年11月25日—26日
9. 采样地点_	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
10. 检测地点_	pH 值、噪声、烟气参数、水分含量: 现场检测
-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含氧量:现场检测
_	其他项目: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1. 检测日期_	2022年11月25日—28日

ROTHERM

技术说明:

	I A NELL	THE RESERVE AND ADDRESS OF THE PARTY OF THE	100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年号)		
		烟气参数(温 度、压力、流 速、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THE PERSON NAMED IN	废气	水分含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及し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检测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依据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NO VA		烟气含氧量	电化学法测定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 环境保护总局 (2007年)5.2.6.3		
1200	THE W	pH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噪吉	工业企业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评价依据	1		1		
备注	- to 700		/		
	200 7	/	/		

检测结果:

报古编	亏: 冰病检	Y20221136	8				第2页	其4页	
检测:	结果:							i T	
The same of the sa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pH 值无量纲)	
检测点位	采	样日期	样品性状	pH值	氨氮	化学 需氧量	石油类	悬浮物	
		09:12	微黄微浑	8.2	0.499	206	2.26	112	
	11月	10:27	微黄微浑	8.2	0.487	198	2.65	101	
and the second	25 日	13:05	微黄微浑	8.2	0.504	202	2.50	109	
F. 1.5	25 1	14:28	微黄微浑	8.3	0.485	206	2.51	104	
污水进口		日均	7值/范围	8.2~8.3	0.494	203	2.48	106	
★ 1 [#]		08:55	微黄微浑	8.3	0.496	202	2.53	109	
	11月26日	10:27	微黄微浑	8.2	0.527	198	2.33	113	
		13:02	微黄微浑	8.2	0.490	202	2.44	106	
		14:21	微黄微浑	8.2	0.530	206	2.47	108	
	- The	日均值/范围		8.2~8.3	0.511	202	2.44	109	
Fig. 6.2	11月	09:18	微黄透明	7.7	0.234	121	0.60	23	
		10:34	微黄透明	7.6	0.239	119	0.34	22	
	25 日	13:12	微黄透明	7.7	0.225	123	0.24	26	
		14:35	微黄透明	7.6	0.231	121	0.37	29	
污水排口		日均	值/范围	7.6~7.7	0.232	121	0.39	25	
★ 2 [#]	11月 - 26日 -	08:52	微黄透明	7.6	0.239	123	0.27	29	
		10:23	微黄透明	7.7	0.251	121	0.40	32	
		13:12	微黄透明	7.7	0.228	123	0.44	34	
	-U -	14:05	微黄透明	7.7	0.245	119	0.53	27	
		日均位	直/范围	7.6~7.7	0.241	122	0.41	30	

表 2 柴油燃烧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	表 2 柴油	由燃烧废气检测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1		11月25日				
排气筒高度		m	15					
	燃料类别	/	柴油					
	处理设施	/	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					
	检测断面	/	小喷淋+过滤网+活性灰吸附+尤氧催化 处理设施出口◎1#					
-	因气含氧量	%						
	测断面面积	m ²	18.1 0.1257					
	均烟气流速	m/s	3.5					
	均烟气温度	°C		41.3				
	均水分含量	%						
	示态于烟气量	m ³ /h		1.30				
1 - 2	实测浓度	mg/m ³	3.9	1.30×10 ³	4.0			
颗粒物	折算浓度	mg/m ³	23.5		4.0			
1541-117	排放速率	kg/h	5.07×10 ⁻³	22.9	24.1			
	实测浓度	mg/m ³	<3	4.94×10 ⁻³	5.20×10 ⁻³			
二氧化硫	折算浓度			<3	<3			
	排放速率	mg/m³	<18	<18	<18			
	实测浓度	kg/h	<3.90×10 ⁻³	<3.90×10 ⁻³	<3.90×10 ⁻³			
氮氧化物	折算浓度	mg/m ³	12	17	21			
买(丰(1619)		mg/m ³	72	103	127			
11	排放速率	kg/h	0.016	0.022	0.027			
		/	11月26日					
	气含氧量	%	17.9					
检测断面面积		m ²	0.1257					
	烟气流速	m/s	3.6					
	烟气温度	°C	42.3					
	水分含量	%	4.46					
半均标	态干烟气量	m³/h	1.34×10^{3}					
	实测浓度	mg/m³	3.8	4.1	3.9			
颗粒物	折算浓度	mg/m ³	21.5	23.1	22.0			
	排放速率	kg/h	5.09×10 ⁻³	5.49×10 ⁻³	5.23×10 ⁻³			
	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二氧化硫	折算浓度	mg/m³	<17	<17	<17			
	排放速率	kg/h	<4.02×10 ⁻³	<4.02×10 ⁻³	<4.02×10 ⁻³			
	实测浓度	mg/m³	13	18	25			
氮氧化物	折算浓度	mg/m³	73	102	141			
	排放速率	kg/h	0.017	0.024	0.034			
A注: 折算剂	皮度是按照《锅炉 大	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GB1	3271-2014) 燃油	标准进行折算。			

The Park III

WI THE

元章

THE WAR

表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浏点位	157.0	N时间 -	主要声源	等效声级Leq	
- 界▲1#		10:52-10:55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7	
界▲2#	11月25日	11:03-11:06	整体生产噪声	55	
界▲3#	11 / 23 [11:13-11:16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6	
界▲4#	100	11:22-11:25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7	
界▲1#	- 11月26日	10:20-10:23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7	
界▲2#		10:28-10:31	整体生产噪声	57	
界▲3#		10:37-10:40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5	
界▲4#		10:47-10:50	整体生产、交通噪声	55	
			The second secon	107	
空白					

NOT .

FOR WHA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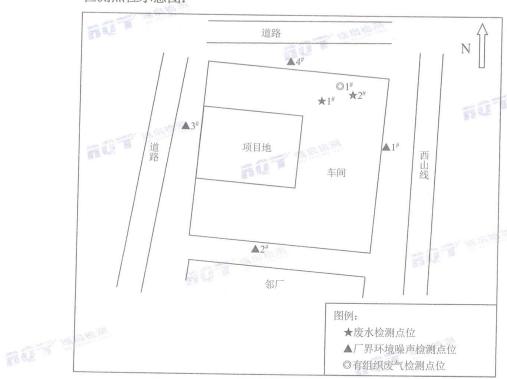
编制人: 陈业超

签发日期. 2022年

附表 1 噪声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100	THE REPORT OF THE PROPERTY OF		47 1201017731 3 4204	- M	
L	采样日期	检测时段	风速 (m/s)	风向	天气状况
L	2022.11.25	10:52-11:25	1.8	东南	晴
L	2022.11.26	10:20-10:50	1.7	东北	晴

检测点位示意图:





NOT THE REAL

407 mm

THE RESERVE

SUT MARK

NOT WELL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 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月5日,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根据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年产1000万套汽车配件、50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 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位于宁海县深甽镇南溪村, 企业以其自有厂房作为 生产经营场所,设有 A、B 厂区,其中 B 厂区仅作为焊接区、包装、仓库等使用,A 厂区进行其他生产工序(包括下料、机加工、清洗、组装、检验等),用地面积共 约13386.2平方米,现状产能为年产1000万套汽车配件、50万套油箱。产品的主 要原料为铝板和钢板, 铝板可生产 300 万套汽车配件, 钢板可生产 700 万套生产汽 车配件和50万套油箱。原项目中所有铝板制作的汽车配件在机加工后都需清洗,企 业在 A 厂区为其设置 1 台超声波清洗机用于清洗, 其他钢板制作的产品无需清洗; B 厂区无清洗工艺。现因生产发展需要,企业在原A厂区内利用现有厂房实施技术改 造, 具体内容为: 为提升产品质量, 除了原有铝制汽车配件需清洗外, 油箱产品也 需在机加工后进行清洗,在原A厂区内新增2台清洗机用于清洗,新清洗机在技术 上较原有清洗机更为先进, 具有废水自动过滤功能, 可将清洗废水过滤净化后循环 利用。同时,因新清洗机相较于原有清洗机更为先进,清洗效率高,能有效降低水 资源消耗,因此企业将原项目清洗的铝制汽车配件中约50%产品也转移到新清洗机 中清洗,剩余50%铝制汽车配件因尺寸等原因无法使用新清洗机,仍使用原有1台 超声波清洗机清洗。企业产能保持不变,仍为年产1000万套汽车配件、50万套油 箱。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8 年 6 月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通过了宁海县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宁环建[2018]159 号。之后于 2018

1

年11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因生产发展需要,企业于2022年8月委托浙江 碧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套汽车配件、50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2年9月26日通过了宁波市生态环境审批,审批文号为甬环宁建(2022)159号。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组织验收监测。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万元,占项目投资额的20%。

(四)验收范围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项目治理设施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际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建设内容和生产过程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改变。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及废油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及废油水依托原项目废水处理设施(混凝气浮)处理纳管排放。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水蒸气及柴油燃烧废气。

本项目水蒸气通过车间整体通风排放;柴油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原项目柴油燃烧废气处理设施(水喷淋+过滤网+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再一并通过原项目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将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中部,并通过车间隔音墙、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方式,有效的减少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污泥及废过滤材料。

本项目污泥经统一收集后交由昱源宁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理; 废过滤料

经统一收集后交由宁波庚德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时 清运。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方式。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11 月 26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的实际生产负荷为 88~90%,符合竣工验收的工况要求。根据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浙瑞检 Y202211368)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气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本项目柴油燃烧废气治理设施出口中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最大折算排放浓度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油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废水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企业生产废水排口中的pH值、石油类、悬浮物及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浓度值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3、噪声

监测期间(2022年11月25日~11月26日),该项目各测点昼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完备,已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的各项环保要求,已取得排污许可登记(登记号:91330226681095884T001Z),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基本具备。验收资料基本齐全,污染物达标排放、环保设施有效运行、验收监测结论可信合理。经审议,验收工作组结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进一步加强企业的环境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度达标排放。

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23年1月5日

٠.

E av i a action

93332

× ,,

3.

E = 100

4

宗波洪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 村 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册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计系统 了这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		十十 又以	小小业以云	义亚土川川	
和景景 了以此特殊和什么的人。全管印成 都景景 177-66-0795 年初 31台中的特殊的 13-037 年初 36-5 13-037 日 36-5 1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到一步的 31每五次接收收额差 的 每个量的 13~037 4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孙秀	了汉汝特以安部件有起公司	企管印义	科学考	17706600728
黄杨星 柳阳湖湖湖沿海中	到的	31岁日本华州战界至	à	asto	130037 4256
	李杨素	柳江游游游游水村	少多克	蒙蒙县	1565833 729
					346kg
	6				1
					* /
					-DE-
		1,80		a	<i>ž</i>
			,	- P	9: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企业于 2018 年 6 月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通过了宁海县环保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宁环建[2018]159 号。之后于 2018 年 11 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因生产发展需要,企业于 2022 年 8 月委托浙江碧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通过了宁波市生态环境审批,审批文号为甬环宁建〔2022〕159 号。报告表对拟建项目对环境污染的特点,以工程分析为基础,以环境空气影响评价、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污染物防治措施经济论证和项目选址的合理性分析为重点评价了本项目。项目根据相关环境保护设计规范,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建设过程中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环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施工单位根据相关规范,制定了污染防治方案,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并已让环保部门审批,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程序作业,遵守相关环保规章制度和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采用有效的防范措施,施工期间未发生相关环保投诉。

1.3 验收过程简况

该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0 月建成。2022 年 11 月验收工作启动,根据环境保护部和浙江省环保厅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法律和规范的要求,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对该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并认真核查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建设的有关资料,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对厂区内环保设施情况检测(出具检测报告)。在此基础上针对项目编写了《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采用自主验收方式,2023 年 1 月 5 日,在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宁波沃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

产 1000 万套汽车配件、50 万套油箱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项目验收组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验收要求,对该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环保设施已按要求落实,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数据,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现场检查情况,项目环保手续完善,技术资料基本齐全,较好地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环评审批意见中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本项目环保设施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章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主体工程及配套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试运行情况 基本正常,项目建设运行期间无环保违法行为及受到相关处罚。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本项目相关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情况进行记录。

建设单位按相关要求建立有"危险废物记录台账"。并办理了相应的危险废物交换、转移计划报批表。

公司编制了环境安全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要求执行。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固废贮存场所等环境风险单元设防渗漏、防腐蚀、防淋溶、防流失措施。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无需落实。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状况良好、无需整改。